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 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汴鼓财招标采购-2019-24



招 标 人：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进行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
本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
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招标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招标人)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街道办事处 的委托,
负责(代理)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工
作,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该项目已通过备案。

监督部门: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6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2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33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4
五、施工组织设计.....	35
六、项目管理机构.....	38
七、资格审查材料.....	41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4
九、企业信誉承诺书.....	45
十、其他材料.....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街道办事处,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报名。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

2.2 项目编号: 汴鼓财招标采购-2019-24

2.3 建设地点: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内;

2.4 项目概况: 本次大修道路宽 6.0m, 全长 786.94 米, 其中中心街西路长 324.572 米, 中心街路东长 462.368 米。现状为沥青路面, 需要破除旧沥青路面后新建道路, 并在道路两侧新建砖混排水渠道; 排水渠全长 1573.88 米, 其中中心街西路渠道长度 649.144 米, 中心街东路长度 924.736 米。

2.5 总投资额: 2286993.36 元

2.6 招标范围: 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2.7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 合格;

2.9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继续教育合格证(按要求需参加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 2019 年 1 月以来连续 6 个月按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提供人社部门出具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

3.2 财务状况要求：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3.3 信誉要求：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1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招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5.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供应商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

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街道办事处

联 系 人：倪先生

联系电话：0371-23121466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村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781111897

地 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 569 号—4 付 03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街道办事处 联 系 人：倪先生 联系电话：0371-23121466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村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781111897 地 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569号-4付03号
1.1.4	项目名称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社区中心街道路及排水项目大修工程(二次)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3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和信誉	1. 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继续教育合格证（按要求需参加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

		<p>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p> <p>4.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2019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按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提供人社部门出具的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p> <p>5. 财务状况要求：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p> <p>6. 信誉要求：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 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控制价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招

		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12月04日09时30分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16年1月1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及盖章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4.1	投标文件 上传时间和开标地点	截止时间：2019年 12 月 04 日09时30分整 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室以当天电子屏幕公布的为准）
5.2	开标程序	<p>1.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开标会。</p> <p>2.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p> <p>3.开标程序</p> <p>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p> <p>（1）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p> <p>（2）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p> <p>（3）宣布开标纪律；</p> <p>（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5）电子唱标；</p> <p>（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p>

		<p>录上签字确认；</p> <p>(7) 开标结束。</p> <p>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在进行开标和唱标。</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 5人。其中业主专家1人，相关技术专家3人，经济专家 1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1-3个</p> <p>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着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7.3.1	履约担保	签署合同时约定
7.4	付款方式	签署合同时约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p>1.本项目设置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p> <p>2. 招标控制价：</p> <p>大写：贰佰贰拾捌万陆仟玖佰玖拾叁元叁角陆分</p> <p>小写：2286993.36元；</p>
10.2	投标文件要求	<p>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10.4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代理公司，其他未尽事项参考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相关文件执行。构成本招

		标文件的各个组成部分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在招标投标和评标阶段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招标内容及商务技术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部分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部分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金额的 2%（不含税金），由中标人支付。
10.6	投诉	<p>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p> <p>1、接收质疑和异议的方式为直接递交纸质文件；</p> <p>2、联系部门地址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民之家 6041 房间）；</p> <p>3、联系电话:0371-23152555</p>
10.7	<p>供应商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p>	
10.8	特别提醒	<p>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须做出承诺）：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 （4）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 （5）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组织，有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企业信誉承诺书;

(10)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其补遗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 在合同实施期间除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相应的风险系数。根据自身情况, 在合理范围内, 自主考虑、优惠报价, 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注: 对于施工中的主要设备材料严禁使用小厂产品, 须使用大厂生产的合格产品)

3.2.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政策、价格和气象等所有风险, 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纳的费用一并计入总报价, 中标后不作调整;

3.2.3 招标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4.2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 (如有还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 要求企业无亏损, 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 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 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 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

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期限应为具体日期。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投标人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开标现场，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后进行唱标。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在进行开标和唱标。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投标人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 1 名和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经济、技术专家 4 名评委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界定为废标后，在评审过程中有效投标不足 3 家、认为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签署合同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

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1、接收质疑和异议的方式为直接递交纸质文件;
- 2、联系部门地址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民之家 6041 房间);
- 3、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社保及劳动合同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注：根据汴公管办[2018]24号文规定：不再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当天提供任何证件的原件。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 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得分
2.2.1	投 标 报 价：30 分	施工组织设计：45 分	其他评分因素：25 分
评委集体评议，独立打分；各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单位最终得分。 注：汇总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以下评审数据中属于价格数据的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偏差率计算结果保留三位小数。			
2.2.2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100 × (投标人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2.2.4 (1)	投标报 价	投标报价 (0-30 分)	30
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50% + 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招标控制价的95%—100%）的算术平均值×50%（当有效投标人为5个以上者（不含5个），则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之外，该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仍参与投标报价评分的计算。 如果所有投标人报价均不在招标控制价的95%—100%之内，则以招标控制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以上提到的 95%—100%范围，均含 95%及 1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等者得基本分（25 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的，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1%从基本分（2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的，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从基本分（25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的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 5 分；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不含 5%），按每再低 1%扣 1 分的比例在满分（30 分）的基准上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偏差率：按偏差率±1%的比例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偏差率不足 1%时，按比例计算。			
2.2.4(2)	施工组 织设计 评分标 准（45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方案及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合理（0-5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科学完整、措施合理可行，能够保障工程质量要求（0-5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可行，能够保障工程安全要求（0-5 分）；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可行，有扬尘管理措施；（0-5分）；	5
		重点、难点分析及应急预案	重点、难点分析的合理性及相应解决措施的可行性，应急预案的合理、可行；（0-4分）；	4
		工程进度计划与资源配备	总进度表合理，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可行，资源配备能够保障工期要求（0-4分）；	4
		组织机构及管理人员、资源配备计划	组织机构模式是否合理并满足工程需要，各部门责任、任务是否明确；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机械配备计划合理、可行 0-4分；	4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和措施合理、可行 0-3分；	3
		总平面图布置图	总体布置是否详实、合理 0-5分；	5
		合理化建议	新技术的应用及在缩短工期、降低工程费用、提高工程质量等方面的具有可操作性、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 0-5分；	5
以上各项如有缺项，则缺项部分为0分。				
2.2.4 (3)	其他评审因素 (25分)	服务承诺(0-10分)	<p>(1) 在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评委根据承诺的实质性情况，在 0-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2 分</p> <p>(2) 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优惠及服务承诺，评委根据承诺的实质性情况，在 0-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3 分</p> <p>(3) 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协调周边关系，且措施合理可行的，评委根据承诺的实质性情况，在 0-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3 分</p> <p>(4) 其他实质性承诺，评委根据承诺的实质性情况，在在 0-2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0-2 分</p> <p>备注：以上各项如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p>	10
		企业荣誉及业绩(0-4分)	投标人 2016 年 1 月份（施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类似工程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以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加盖公章的网页版中标结果公示截图为准）	4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0-6分)	根据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得 0-3 分； 根据投标文件编制水平，得 0-3 分	6

		业主综合评定 (0-5分)	招标人根据各有效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打分(0-5分)	5
注：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其他评审因素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投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规定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各条款是补充和修改通用合同条款中条款号相同的条款或根据需要增加新的条款，两者应对照阅读，一旦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通用合同条款中未删除和修改的部分仍有效。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发包人是：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澄清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报价书；
- (5) 补充文件；
- (6) 资格后审文件和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 (7) 专用合同条款；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技术条款；
- (10) 工程量清单
- (12)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发包人工作

1.1 提供施工用地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地，提供的用地范围和期限在签协议时商定。

1.2 发包人不负责供水供电。

2. 承包人工作

2.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2.2 除执行“通用条款”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包人建立岗位责任制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

三、工期、质量与验收：

工期：_____

工程质量要求__合格__。

四、安全施工

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施工过程中所发生一些安全事故均有承包方负责。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

1. 合同价款采用：_____。

2. 支付方式：中标单位确定后，双方另行协商

六、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

承包人采购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必须征得发包人及监理的同意。

七、工程变更

(1) 施工中发包人需要对原规划设计进行调整或工程内容增减变更，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

(2) 承包人接到发包人的书面通知后，按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组织施工。

(3) 规划设计变更所涉及到的工程价款变更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格式（供参考）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工程量清单
- （7）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注册证书编号：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工期：_____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履约担保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接受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附)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及标准，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材料、施工须达到国家、地市或行业标准、规范的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企业信誉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报价，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投标工期	_____ 日历天				
投标质量					
投标有效期					
服务承诺	(可另附)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扬尘治理、建筑垃圾清运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国别产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采用网络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劳动合同；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 关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全称）

如我方中标，我方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完全按照投标文件中列明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负责项目建设，合同签订前项目管理结构人员不再发生调整，如贵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我方未经贵单位同意擅自调整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贵单位可单方面终止合同，上报我方主管单位违约事实，同时按照与贵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对于贵单位后续施工项目我方均不再参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材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信用查询等材料。

(二) 近年来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2016年1月1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三) 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企业近三年（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九、企业信誉承诺书

致：（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近三年（自年月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我公司信誉良好、有良好的财务能力和技术能力，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报名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其他材料

注：包括项目经理“无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的工程项目承诺书”、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证明材料。